

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國際與社會科學學院
114 學年度第 3 次國際事務與學術發展委員會議
會議紀錄

時 間：民國 115 年 06 月 18 日（四） 中午 13:20

地 點：通訊會議（以電子郵件調查並執行本次會議）

主 持 人：洪嘉駢副院長

出席人員：簡瑛瑛老師、杜昭玫老師、邱愷欣老師、王冠雄老師、蕭維傑老師、葉俶禎老師、沈慶盈老師、路狄諾老師、鄭怡庭老師

紀 錄：劉子瑄國際專員

壹、主席致詞

貳、工作報告

一、外賓來訪：

來訪日期	交流概況
115 年 5 月 3 日至 6 日	本院舉辦「2026 國際學術合作工作坊」，邀請 3 位國際學者擔任專題演講講者：日本神戶大學白鳥義彥教授（社會學）、古市晃教授（日本史學），以及日本天理大學/香港大學王向華教授（日本研究），交流國際教育經驗以及後續本院與神戶大學合作之簽約事宜。
115 年 6 月 2 日	伊利諾大學芝加哥分校和厄巴納—香檳分校共 5 位政治學學者來訪：伊利諾大學芝加哥分校的 Dr. Andreas Feldmann 與 Dr. E.J. Fagan，以及伊利諾大學厄巴納—香檳分校的 Dr. Matthew S. Winters、Dr. Cara Wong，和 Dr. Don Casler。由本院賴志樑院長、東亞系張崑將主任、王冠雄老師、鄭怡庭老師、邱愷欣老師，和華語系杜昭玫老師共同接待。
115 年 6 月 26 日	預計接待由澳洲辦事處邀請之亞太、東南亞專家 Dr. Huong Le Thu。
115 年 7 月 7 日至 10 日	預計接待來自英國東安格里亞大學的 Christoph Wu 教授。

二、上次會議執行情形：

案序	案由	提案單位	決議	執行情形
提	有關華語文教學系	華語文教	(一)同意補助，補助金額為新臺	業依決議

案序	案由	提案單位	決議	執行情形
案一	申請 2026 年院學術發展經費補助，提請討論。	學系	幣 150,000 元。 (二)經費來源：深耕院旗艦計畫經費新臺幣 100,000 元及院雙語計畫經費新臺幣 50,000 元。 1.預計 115 年 6 月核撥深耕院旗艦計畫經費，請系所 115 年 11 月中旬前核銷完畢。 2.預計 115 年 6 月中前核撥院雙語計畫經費，請系所 115 年 7 月初前核銷完畢。 (三)後續請系所提供加註本院 LOGO 及高教深耕 LOGO 及載明補助字樣之海報電子檔予劉子瑄國際專員及蘇育瑩專任助理。	執行。 執行率：100%
提案二	有關國際人力資源發展研究所申請 2026 年院學術發展經費補助，提請討論。	國際人力資源發展研究所	(一)同意補助，補助金額為新臺幣 400,000 元。 (二)經費來源：深耕院旗艦計畫經費新臺幣 200,000 元，其餘新臺幣 200,000 元擬於下學期再行規劃分配。 (三)預計 115 年 6 月核撥深耕院旗艦計畫經費，請系所 115 年 11 月中旬前核銷完畢。 (四)後續請系所提供加註本院 LOGO 及高教深耕 LOGO 及載明補助字樣之海報電子檔予劉子瑄國際專員及蘇育瑩專任助理。	業依決議執行。 執行率：100%
提案三	有關東亞學系申請 2026 年促進校友連結補助經費，提請討論。	東亞學系	(一)同意補助，補助金額為新臺幣 150,000 元。 (二)經費來源：深耕院旗艦計畫經費新臺幣 150,000 元。 (三)預計 115 年 6 月核撥深耕院旗艦計畫經費，請系所 115 年 11 月中旬前核銷完畢。 (四)後續請系所於活動結束兩週內提供活動相關資料	業依決議執行。 執行率：100%

案序	案由	提案單位	決議	執行情形
			(如：加註本院 LOGO 及高教深耕 LOGO 及載明補助字樣之海報、活動照、簽到表影本等電子檔)予劉子瑄國際專員及蘇育瑩專任助理。	
提案四	有關國際人力資源發展研究所申請 2026 年促進校友連結補助經費，提請討論。	國際人力資源發展研究所	(一)同意補助，補助金額為新臺幣 50,000 元。 (二)經費來源：深耕院旗艦計畫經費新臺幣 50,000 元。 (三)預計 115 年 6 月核撥深耕院旗艦計畫經費，請系所 115 年 11 月中旬前核銷完畢。 (四)後續請系所於活動結束兩週內提供活動相關資料(如：加註本院 LOGO 及高教深耕 LOGO 及載明補助字樣之海報、活動照、簽到表影本等電子檔)予劉子瑄國際專員及蘇育瑩專任助理。	業依決議執行。 執行率：100%
提案五	有關社會工作學研究所申請 2026 年促進校友連結補助經費，提請討論。	社會工作學研究所	(一)同意補助，補助金額為新臺幣 50,000 元。 (二)經費來源：深耕院旗艦計畫經費新臺幣 50,000 元。 (三)預計 115 年 6 月核撥深耕院旗艦計畫經費，請系所 115 年 11 月中旬前核銷完畢。 (四)後續請系所於活動結束兩週內提供活動相關資料(如：加註本院 LOGO 及高教深耕 LOGO 及載明補助字樣之海報、活動照、簽到表影本等電子檔)予劉子瑄國際專員及蘇育瑩專任助理。	業依決議執行。 執行率：100%

決定：同意備查。

參、討論事項：

【提案一】

提案單位：國際與社會科學學院

案由：有關 115 學年度第 1 學期鼓勵學生赴境外進修補助申請案，提請討論。
說明：

- (一)本次共 43 位學生申請 115 學年度第 1 學期鼓勵學生赴境外進修補助，含：
校級交換：39 名、院級交換：1 名、雙聯：3 名。
- (二)本次 43 位學生中，3 名雙聯學位學生與 13 名校級交換生同時申請教育部學海飛颺補助並獲正取；另有 1 名校級交換生將另案辦理。國際處建議前述 16 名學海飛颺正取學生以領取教育部獎學金為優先，並從赴外補助名單中刪除。扣除上述 16 名學生及 1 名另案辦理學生後，赴外進修補助人數計 26 名。
- (三)依本校赴境外補助辦法施行細則，獲核定補助者視當期審議情形得補助生活費。
- (四)115 年 6 月 11 日校國合會決議，本院獲得 705,000 元校分配款基數^{註1}（歐美 1 學期 30,000 元*11 名+亞洲 1 學期 25,000 元*15 名=705,000 元）。
- (五)依據 111 年 03 月 30 日【110 學年度第 2 次院國際事務與學術發展委員會議】提案一決議，本院分配與計算校分配款基數及核定金額方式如下：
校分配款基數^{註1}+院配合款^{註2}+系所配合款+國際處配合款=核定總額。
- 註 1：校分配款基數為赴歐美一學期 30,000 元，亞洲一學期 25,000 元，一學年則加倍。
- 註 2：院配合款之分配原則：
- (1) 一學期：歐美 7,000 元、亞洲 5,000 元、大陸 3,000 元。
一學年：歐美 14,000 元、亞洲 10,000 元、大陸 6,000 元
- (2) 申請院級交換學校者（院級交換學校為與本院簽訂院級學生交換協議之姊妹校），於前述補助標準外，一學期另增加 2,000 元，一學年另增加 4,000 元。金額加總為：
- 一學期：歐美 9,000 元、亞洲 7,000 元、大陸 5,000 元
一學年：歐美 18,000 元、亞洲 14,000 元、大陸 10,000 元
- (六)檢附赴外補助金額分配款一覽表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肆、臨時動議：無

伍、散會。